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孚能科技”）于2025年5月7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非独立董事、第三届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联席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相关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以非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谢勇先生、YU WANG（王瑀）先生、曹限东先生、洪素丽女士、董立刚先生、左梁先生、姜开宏先生、沙俊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黄浩先生、饶静女士、马增胜先生、高镇海先生、Wang Jiwei（王纪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于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马海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上述8名非独立董事、5名独立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以及于2025年5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董事长和联席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联席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谢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谢勇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后，将成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选举YU WANG（王瑀）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联席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选举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谢勇（召集人）、YU WANG、董立刚、姜开宏、

沙俊涛、马增胜、高镇海；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饶静（召集人）、王纪伟、左梁；

(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马增胜（召集人）、王纪伟、董立刚；

(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黄浩（召集人）、高镇海、姜开宏；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饶静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四、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董立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潘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Keith D. Kepler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王志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段晓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谭明添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董事会秘书潘链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电话：0797-7329849

电子邮箱：farasisIR@farasisenergy.com.cn

联系地址：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公司对其在任期间为公司高效发展和规范运作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8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董立刚先生，1975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广州铜材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广州南方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铜材事业部临时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广州市腾业锌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广州铜材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铝材厂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万力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广东南方碱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副董事长；兼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化工事业部副部长、化工卓越运营中心组长。2021年5月至今，担任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12月至今，担任中共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党委书记。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董立刚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潘链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山大学金融学学士学位，香港中文大学金融学硕士学位。长期从事国内外资本市场投资银行业务，2014年至2024年先后就职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担任董事、保荐代表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线担任董事、保荐代表人，2024年7月加入孚能科技，2024年9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潘链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

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Keith D. Kepler先生，1967年10月出生，美国国籍。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Chapel Hill学士，University of Illinois Urbana-Champaign硕士，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博士。1996年6月至1998年12月，担任美国阿贡国家实验室科学家；1999年1月至2001年12月，担任PolyStor Corporation的研发高级总监及科学家；2002年2月至2019年6月，担任美国孚能首席技术官；2009年12月至2013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美国董事及首席技术官；2017年12月至2019年5月，担任孚能有限董事；2019年5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董事；2019年8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兼研究院院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Keith D. Kepler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王志刚先生，196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澳大拉西亚矿业与冶金学会（AusIMM）院士（Fellow）。2011年12月至2017年10月，历任国星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2017年11月至2020年12月，历任中国国新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战略官、副总经理，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创新事业部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的董事，2019年5月至2022年6月，担任孚能科技副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3年7月，担任孚能科技总经理，2023年7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志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0,000股，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段晓军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工学硕士，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广州西门子能源变压器有限公司（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参股公司）配变总经理，中方代表及副总经理、西门子能源电网科技集团服务事业部大中华区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段晓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谭明添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华北电力大学管理学学士，曾任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专业总监，广州广钢金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

务部部长，广州工控健康教育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运营总监，广州广钢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广州工业研究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4年1月至今，担任孚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谭明添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